

证券代码：002973
债券代码：128138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公告编号：2021-046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8,6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侨银股份	股票代码	0029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侨银环保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春霞	郑小芹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 号中公教育大厦 10 楼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 号中公教育大厦 10 楼	
电话	020-87157941	020-87157941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gzqiaoyin.com	zhengquanbu@gzqiaoyi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及业务模式

公司是中国第一家A股上市的环卫服务企业，全国领先的人居环境综合提升服务商；中国城市管理服务领军企业。2001年公司创立以来，围绕“人居环境综合提升”核心战略，一直致力于市政公用服务一体化及城乡环卫一体化。上市之后，侨银股份布局“城市大管家”，聚焦“城市管理一体化”，探索“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形成了一套全国领先的城市管理服务综合体系。公司具体业务涵盖城乡环卫保洁、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环卫工程、市政公共设施管理维护、生物质、渗滤液和污泥处理等领域。

公司是国内较有影响力的人居环境综合提升服务商，目前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拥有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和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中国清洁清洗行业国家一级资质、广东省清扫、收集、运输和清洁类环卫服务特级企业资质、广州市环卫行业经营服务A级企业资质、建筑业企业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有害生物防治服务资质。公司围绕“人居环境综合提升”的核心战略，制定了“环保创新技术”发展路线，推进“四个一体化”战略举措。“环保创新技术”主要是垃圾的后端处理业务，从纵向上延长产业链，积极积累并不断创新环保技术，在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论证的前提下承接更多优质的垃圾后端处理业务。随着城市公共服务市场化的不断推进，政府也更倾向于寻找环卫和环保都能承担的企业来帮助政府完成城市的管理，从而减少政府的中间协调环节，大大地提高效益。公司的全产业链布局，提前积累了环卫和环保的经验和资质、能力，可以很好地适应未来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现为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副会长单位，作为主编单位正参与起草《城乡道路保洁作业规程》、《生活垃圾收集运输作业规程》，作为参编单位正参与起草《城乡道路保洁作业质量标准》、《生活垃圾收集运输质量标准》、《生活垃圾收运智慧系统技术规定》、《餐厨垃圾集散转运设施设置标准》、《生活垃圾卫生填埋运行维护技术规程》、《园林垃圾收运技术规程》、《地理式垃圾收集站（点）技术标准》、《垃圾分类投放/收集容器技术要求》等行业作业规程及标准文件。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城乡环卫保洁收入、生活垃圾处置收入、市政环卫工程收入及其他环卫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无重大变化，主要业绩来自于城乡环卫保洁收入。



1、城乡环卫保洁

公司的城乡环卫保洁主要指受市、县（区）、村镇、街道等环境卫生管理单位或业主委托，对管理区域提供城乡道路保洁、水域保洁、绿化管养、垃圾清运、垃圾压缩中转站管理、公厕维护、公共设施维护等“城市大管家”服务。报告期内，城乡环卫保洁收入为2,722,981,925.10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6.28%。

2、生活垃圾处置

公司的生活垃圾处置业务主要指垃圾填埋场运营、渗滤液运输、以及后端的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等业务。报告期内，生活垃圾处置收入为52,838,635.42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87%。

3、市政环卫工程

公司的市政环卫工程主要指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提供各类市政环卫工程建设和施工服务。2016年以来，公司开始拓展市政环卫工程业务，逐渐积累了一定的工程项目经验，公司现拥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报告期内，市政环卫工程收入为1,850,871.22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07%。

4、其他环卫服务

公司的其他环卫服务主要指道路隔离护栏清洗、外墙“牛皮癣”清洗、下水道疏通、突击清洁服务、节日摆花等其他环卫服务。报告期内，其他环卫收入为1,483,434.98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05%。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829,108,743.25	2,195,309,980.94	28.87%	1,575,903,22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5,672,082.83	131,342,269.51	186.03%	102,658,32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0,323,760.91	124,456,242.23	197.55%	102,035,69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74,021.77	147,383,239.30	107.27%	208,279,217.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36	155.56%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	0.36	155.56%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43%	16.35%	14.08%	14.9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4,472,312,661.08	3,276,870,221.16	36.48%	1,996,972,13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6,792,574.16	1,056,005,091.07	37.01%	745,198,318.6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65,672,740.44	784,950,275.62	741,690,520.80	636,795,20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14,886.71	99,692,942.95	106,598,389.11	82,665,86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681,499.96	100,593,767.30	106,388,601.00	80,659,89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51,317.41	118,678,660.64	145,278,094.72	11,217,522.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倍华	境内自然人	37.71%	154,116,379	154,116,379			
刘少云	境内自然人	28.84%	117,853,701	117,853,701	质押	53,200,000	
珠海横琴珑欣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6%	27,197,008	27,197,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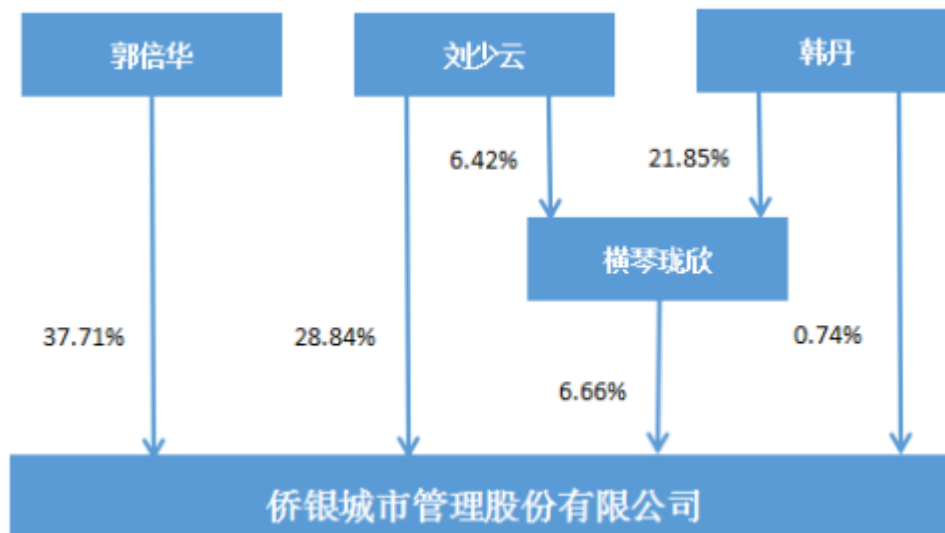
伙)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	17,474,341		17,474,341	
曲水瑞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	12,555,503		12,555,503	
芜湖卓辉盛景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卓辉冠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16%	8,816,970		8,816,970	
江淦钧	境内自然人	1.95%	7,952,341		7,952,341	
柯建生	境内自然人	1.95%	7,952,341		7,952,341	
党忠民	境内自然人	0.87%	3,566,742		3,566,742	
黄燕娜	境内自然人	0.84%	3,453,083		3,453,083	
阳军	境内自然人	0.84%	3,453,083		3,453,0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郭倍华与刘少云系姻婿关系，刘少云为珠海横琴珑欣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82,910.87万元，同比增长28.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567.21万元，同比增长186.03%。2020年主要工作如下：

1、深入布局“城市大管家”，实现业绩快速增长

2020年，公司聚焦“城市管理一体化”，探索“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从市场团队的建设、市场渠道拓展、市场区域扩大、市场信息的及时收集与反馈、市场品牌的打造等方面加大了执行力度，取得了较好的成果。

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创历史新高。公司新增拓展了宣城市、亳州市、洛阳市、黄石市、太原市、保山市、保定市、天津市、都匀市、永州市、湘潭市、徐州市、福州市等10多个服务城市。截至2020年底，公司在运营项目已涉及70余个城市。公司新设立福建大区、新疆大区、浙江大区、四川大区、辽宁大区等区域营销中心，服务辐射区域持续扩大。

2020年，公司新增中标额约为207亿，中标多个城市管理服务项目，其中包括超33亿的都匀市城乡环境提升服务一体化项目、60亿元的保山中心城市环卫保洁及园林绿化管护服务项目，还有合同额预计近79亿的湘潭市城区公共停车场和停车位特许经营(BOT)项目，都是公司横向拓宽产业链的典型项目。伴随城镇化的快速发展，保障城市公共环境健康运行的任务日益繁重，加强和改善城市管理服务的需求日益迫切。政府越来越倾向于选择具有综合解决城市环境管理问题的企业，这将为公司的城市大管家的发展提供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2020年12月，公司举办了“侨银品牌更名仪式暨战略发布会”，公司的名称正式更名为“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由侨银环保升位为侨银城市管理，公司已经从传统的环卫服务企业发展成为从环卫保洁、垃圾分类、园林绿化、地下管网、市政道路维护、交通设施管理、公园管理、水体维护、政府物业服务到城市停车的城市管理综合服务提供商。

公司坚持“每到一城美一城”的企业使命，坚持“打造世界人居环境综合提升服务领导品牌”作为企业愿景，是公司发展战略的又一次提升、优化和聚焦，无疑给公司将来的腾飞带来一股强大的力量。

2、升级智慧环卫平台，确保公司持续竞争优势

2020年，公司携手清华珠三角研究院共建固废处置与智慧环卫研发中心进一步升级智慧环卫，在“侨银智慧环卫平台”基础上，基于物联网、互联网、大数据等高新技术，不断升级优化环卫服务服务模式，进一步提高了作业效率及项目管理效益。通过对内优化现有系统功能，上线车务管理平台，投入使用新数据中心，完善对环卫作业车辆及环卫作业人员的监管系统，实现降本增效、提升管控力度、提升设备环境安全等效果。

2020年公司为了满足市场服务需求建立了系统化的技术平台基础，对智慧装备、智慧服务开展了系统化、持续的研究和创新，以大数据云计算技术、汽车物联传感技术、北斗GPS定位技术为核心，将“车辆全生命周期管理”模式应用在车辆精细化管理上，精细化管理公司所有环卫运营车辆，严格控制车辆运营成本。

通过云服务方式对客户、作业、质量、供应链、仓库及运输进行管理，形成了从城乡环卫、生产生活污染防治、规划建设运营、城市公用设施管理维护等技术平台。公司通过长期的技术创新和市场耕耘，公司的服务也获得了主流客户的普遍认同。随着公司服务升级和市场应用的推广，将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更多的机会，公司核心竞争力将持续提升。

3、升级管控架构，以信息化手段赋能运营管理

2020年度，公司继续完善治理体系，对项目管控架构、制度、流程建设等方面进行进一步梳理，加强公司总部、各子公司及下属各单位的管理力度，提升了管理效率。

全面升级内部管理信息系统，通过数字化管控和协同促进业务财务一体化建设，聚焦收入与成本，实现多维度、精细化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建设新信息系统，提高公司市场响应的速度和能力。

在项目运营方面，强化落实项目责任制，深入推进项目的质量管理、成本管理、回款管理、安全管理的标准化建设，进一步精细化各个管理细节，提升管理效益。

4、培养优秀人才团队，提升企业竞争力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公司改进招聘流程，拓宽招聘渠道，确保人才需求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2020年，公司已启动“百名种子”计划与“百万人才”培养计划，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在人才培养方面，持续创新侨银学院培养体系，建立覆盖线上线下的全方位培训体系，不断完善课程体系、讲师体系，围绕项目运营管理的不同岗位分别开设了英狮班、精狮班、雄狮班和龙狮班四个进阶专项培训课程，建立多层次可持续培养机制，为项目公司输出专业化、忠诚度高的综合型人才，确保团队作业的专业、高效。

5、拓宽融资渠道，发行4.2亿元可转债

2020年9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54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4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2020年12月24日成功上市，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6、持续构建品牌形象，提高美誉度

2020年，公司推进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完善劳动工人权益保障体系，引领行业规范发展，在口碑和品牌方面继续领跑行业。公司四度蝉联“全国环卫行业十大影响力企业”，多个项目荣获全国示范案例，公司员工荣获“广东省劳动模范”“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2020年12月，公司荣获“2020中国企业ESG最佳环境案例奖”殊荣，体现了业界对公司多年来践行环境责任的高度肯定。公司“环卫第一股”“城市大管家”品牌形象深入人心。

7、传递企业文化正能量，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

2020年，在受疫情蔓延和冲击下，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在全国范围公开向社会和近4.5万员工做出“六不”承诺，“不畏惧、不退缩、不添乱、不减薪、不裁员、不离弃”。报告期内公司以“不忘初心、回报社会”为宗旨，开展“关爱环卫工人

爱心替岗”等公益活动，推进扶贫济困与助学等慈善事业，帮助1200多名贫困户实现就业脱贫，为国家决胜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实的环卫保障。公司将继续发挥企业自身优势，在坚持可持续发展的同时，勇担社会等各方面责任，在这些需要社会广泛关注的群体心中，尽己所能灌溉一片充满希望的沃土。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城乡环卫保洁	2,724,002,312.07	643,681,746.34	23.62%	27.65%	66.76%	5.5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82,910.87万元，同比增长28.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567.21万元，同比增长186.03%，主要原因为：

(1) 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项目运营数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加，从而使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加；

(2) 公司通过优化项目运营管理，加大智慧环卫系统建设与应用，持续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

(3) 国家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相关优惠政策和相关防疫措施使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所增加。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7月，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1）
2020年6月，财政部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2）
2019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详见其他说明（3）

(财会〔2019〕21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	--	--

其他说明:

(1)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具体政策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9、收入。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2020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除部分财务报表科目重分类外,没有重大影响,相应财务报表项目变动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之(3)。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 2020年6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该会计政策处理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A. 关联方认定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还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B. 业务的定义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解释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新增22家子公司,注销2家子公司,详细参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之第八、合并范围的变更。